

公共專業聯盟就
有關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公眾諮詢的回應

1. 實行最低工資制度就是要糾正低學歷低技術勞工缺乏議價能力而被迫接受過低工資的弊病，長遠而言希望最低工資能足夠支付僱員生活所需，進而改善其生活質素。最低工資制度還有更重要的使命，就是改善本港社會長久累積的深層次矛盾，包括普羅市民未能分享經濟繁榮成果，及物業租金飆升破壞本港整體營商環境。
2. 本智庫建議把最低工資提升至時薪 35 元，即最低工資委員會提供參考的增幅上限。新時薪水平應體現以下幾項基本原則：勞動所得高於僅可維生水平、讓基層勞工分享經濟繁榮成果，及正視租金成本上漲問題。

高於僅可維生水平（Minimum subsistence level）

3. 基層勞工的薪金必須體現勞動價值，並高於基本維生水平，才能產生鼓勵工作、自食其力，並憑個人努力改善生活的正面作用。現時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簡稱綜緩）的標準金額旨在幫助受助人應付生活上的基本需要，故此有關金額可視為最低維生水平。基於此，按最低工資水平支付的月薪理應高於僅可維生水平，也就是說應高於綜緩金額。
4. 本港住戶現時每戶平均人數為 2.9 人。現計算一個虛擬 3 人家庭可取的最低綜緩金額。根據《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指引》，一個家庭若有 2 人為健康的中年人，餘下 1 人為兒童或長者，即使只計算每月綜緩標準金額及租金津貼，也達到 11,660 元，¹詳情如下：

	港元
單身人士綜緩標準金額	2,820
首名家庭成員綜緩標準金額	2,660
次名家庭成員綜緩標準金額	2,660
租金津貼（3 人家庭）	3,520
總數	11,660

¹ 社會福利署：《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指引》，2012 年 4 月，14 及 23 頁。

5. 該兩名中年人若投入勞動市場並領取最低工資時薪 28 元，每人的月薪為 5,824 元（28 元 X8 小時 X26 日），兩人合計只有 11,648 元，比領取綜緩還少 12 元。
6. 根據《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指引》，綜緩受助人還有其他補助金如：長期個案補助金、單親補助金、社區生活補助金、交通補助金等；特別津貼則有：照顧幼兒津貼、就學開支津貼等；²更何況綜緩受助人可以豁免醫療費用呢！由此可見，現時的最低時薪水平僅足糊口，不夠應付實際開支，有需要大幅增加。

共享經濟繁榮成果

7. 2004 至 2010 年間，反映中低級員工薪酬水平的名義工資指數上升了 12.2%，同期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升幅也是 12.2%，也就是說這段期間實質工資沒有絲毫增長。
8. 在同一時段內，勞工生產力指數上升了 23.8%，可是中低級員工的實質工資卻沒有增長，對僱員來說並不公平。再者，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市價計算）於同期上升了 34.8%，同樣顯示僱員沒有分享到經濟繁榮的成果。

	本地生產總值(億元) ³	勞工生產力指數 ⁴	名義工資指數 ⁵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⁶
2004	12,919	111.0	145.4	-
2005	13,826	116.8	147.7	1.0
2006	14,754	124.1	151.0	2.0
2007	16,156	128.6	155.2	2.0
2008	16,770	133.2	156.6	4.3
2009	16,225	132.3	157.9	0.5
2010	17,416	137.4	163.1	2.4
2004-10 升幅	4,496(34.8%)	26(23.8%)	18(12.2%)	12.2

² 社會福利署：《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指引》，15-16 頁及 23-25 頁。

³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部分 - 以當時市價計算〉，政府統計處網頁。

⁴ 〈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零年主要經濟活動的勞工生產力指數〉，《香港統計月報》（專題文章），表一，FA6 頁。

⁵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督導級及以下僱員（經理級與專業僱員除外）的名義工資指數（一九九二年九月 = 100）〉，政府統計處網頁。

⁶ 政府統計處：《二零一一年消費物價指數年報》，2012 年 2 月，表 S1，6 頁。

9. 必須指出的是，工資水平應有效反映整體社會對勞動價值的正面肯定態度。本港正朝着知識型經濟的方向發展，低學歷低技術員工的生產力難有超卓的增長，但他們在整個經濟體系中的貢獻是不容忽視的，他們有權分享整體生產力提升的成果。

正視租金成本上漲問題

10. 本港的生產成本中，租金及工資是其中兩大開支，比較而言租金成本才是近年經營環境惡化的主因。試看 2004 至 2010 年間，丙級寫字樓、私人零售業樓宇及私人分層工廠大廈的租金指數平均升幅由三成至七成不等（參看下表），遠超同期通脹及名義工資升幅。

	租金指數 ⁷		
	丙級寫字樓	私人零售業樓宇	私人分層工廠大廈
2004	78.6	92.8	77.3
2010	133.1	122.9	108.9
升幅(%)	69.3	32.4	40.9

11. 租金飆升嚴重蠶食營商利潤，早為商界所詬病。為壓縮成本，缺乏議價能力的低學歷低技術勞工便成為犧牲品，薪金低處未算低，才迫使政府立法保障最低工資。實行最低工資的直接後果是擴大薪金成本佔整體經營成本的份額。由於受影響行業內所有企業同樣受壓，他們承受加租的能力均有所減弱，相對而言業主較難找到有能力支付更高租金的租客，可能被迫降低加租幅度。基於此，實行最低工資有助提升僱主面對業主加租時的議價能力，長遠而言透過減低租金佔經營成本的份額而抵消工資增幅，故無需過份擔心。

公共專業聯盟

2012.5.28

⁷ 差餉物業估價署：《香港物業報告》（2012），2012年4月，表25、32及38。